

长青街道办事处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在街道党工作的统一领导下，行使区人民政府赋予的权力，负责本辖区的行政管理工作。

2、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3、依法参与城区建设和管理，协助搞好城市规划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美化、环境保护、城市防灾等工作。

4、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外来人口管理、青少年教育和武装工作，维护社会安定团结。

5、积极发展社区服务业，发展多元性的街道经济，不断壮大街道经济实力。

6、落实人口计划指标，加强流动人口的计生管理工作，搞好计划生育工作。

7、做好社区教育、文化、体育活动的组织指导、协调工作。

8、做好拥军优属和社会救济等基层社会保障工作，维护老人、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9、协助做好侨台事务、离退休人员管理等工作。

10、指导社区居委会工作，扶持居办经济实体，帮助社区居委会解决实际困难，及时向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11、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机关内设科室 8 个，所属二级事业单位 22 个。

(三) 人员情况

长青街道办事处 共有编制 76 人，其中：行政编制 44 人，事业编制 8 人，员额编制 24 人。在职实有人数 60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3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5 人），员额编制 24 人。离退休人员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7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一) 多管齐下，保持经济平稳增长

1. 抓好招商引资工作。结合长青街实际，将招商重点放在旧城改造项目上，引进大型央企和房地产上市公司参与旧改建设。

2. 抓服务促开工。加大督促力度，重点做好既有项目的跟踪服务工作，强力推进已竣工项目进行投产。加大服务力度，继续服务好重点项目在我街的开工建设。做好项目周边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及项目水、电、气接通协助、服务工作。积极推进欧亚达项目建设，力争在 2018 年 5 月开业。

3. 抓增量促扩产。发挥综合税收服务中心作用，全力做到应统尽统、应报尽报。掌握拟建、在建项目清单和中小企业的经济运行情况，狠抓增量，进一步加强协调工作，积极推进新建项目的“投产进规”工作。

4. 加大退地搬迁力度。为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和项目落户创造条件，全力推进新城十三路道路改造工程、航嘉中路二期、达成医药项目等 20 个项目的退地搬迁任务完成，启动舵落口大市场绿园片旧城改造工作。

（二）建管并用，提升城市发展水平

1. 加快城镇化进程。加快安居工程建设，加快友谊花城还建小区二期和新城兴达还建小区三期项目的建设进度，完善配套设施。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设施，继续推进两个非公党员活动中心建设，完成 2018 年街道辖区内社区大队的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任务。推进旧城改造工作，推动友谊集团三江汇项目，启动八方路和九通路旧改项目。

2. 提高城市管理水平。严格落实《考核细则》，使文明城市建设工作毫不松懈。进一步推进辖区环卫市场化作业程度，加大对社区、大队城市管理方面的考核、检查力度，重点抓好市容市貌管理、查违控违、文明施工等工作，强化环境保护意识，完善城市配套设施，提升城市功能，改善城市面貌和居住环境，确保大城管工作再上新台阶。

（三）提升民生福祉，统筹社会事业发展

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继续在驻队帮扶、一户一策、技能培

训、教育帮扶、医疗救助、就业帮扶、政策兜底等方面强化措施，继续巩固和防止贫困户返贫。

2. 抓好安全维稳。继续把隐患排查治理行动与专项整治、安全执法、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属地安全监管职责等方面的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继续抓好辖区建筑工地、工业园区、物流园区、大型市场等场所的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工作，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同时抓好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立足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强化社会治理工程，深入开展矛盾纠纷、信访积案化解，确保无赴京个访和集访，不发生大规模性赴省、市集访。

3. 强化社会保障。（1）继续做好残疾人服务工作。落实弱势群体各项慰问帮扶工作。（2）抓好就业创业工作。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和推荐就业力度，以创业带动就业，积极搭建就业平台。实现辖区用工单位“两网”管理。（3）抓好新时期人口计生工作。加大二孩生育宣传力度，倡导并形成新的生育理念。创建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街，打造长青街计生品牌。

（四）加强党建工作，筑牢经济发展组织保证

1. 继续实施红色引擎工程。（1）继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度化和常态化，结合实际创新形式载体，确保学习教育富有成效。（2）推动基层党建工作提档升级，落实党建引领作用，继续抓好阵地建设和两新组织建设，推进非公党员职工活动中心建设和投入使用。（3）做好红色物业进驻老旧小区工作，推进完善“社区物业一体化”管理服务体系，继续推行公共服务共办、服务阵地共建、网格服务共融、居民活动共担、投诉问题共管等

方式，建立起社区物业一体化管理服务体系，使社区管理与物业服务品质得到有效提升。

2. 继续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进一步加大反腐力度，切实抓好领导干部和班子成员这一“关键少数”，切实压实“两个责任”。重点对落实八项规定情况、项目建设、退地搬迁等重点领域工作实施监督。抓好制度规范，科学制定规矩，特别是基层的配套管理办法，突出易行实效管用和有效及时对接。加大对“大数据”及“政治巡察”问题线索的整改，为建设风清气正的“新长青”而竭智尽力。聚焦监督主业，强化队伍建设。本着忠诚、干净、担当的要求，认真考量与建设，更加注重老中青梯队建设。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18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28648.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048.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 万元，事业收入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 万元，其他收入3600 万元；上年结转0 万元。

(二)2018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28648.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528.17 万元，项目支出14120.05 万元，专项支出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049.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950.3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8.65 万元；其他支出 313.86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13880.8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1.3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0 万元；其他支出 10316.02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5048.2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25048.22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2015.71 万元，增长(下降) 8.75 %；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4528.17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增加(减少) 13384.55 万元，增长 1170.37 %，主要原因：一是人数增加，2018 年新增网格员和红色物业人员 54 人；二是 2018 年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普遍上调；三是 2018 年把所有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放入了基本支出。其中：

1. 人员经费 14528.17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13880.8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员工及内退人员工资的发放。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1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工资的发放。

2. 公用经费 145.19 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办公。

(二)项目支出 14120.05 万元，其中：

(1)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项目 14120.05 万元；

(三)专项支出 0 万元，其中：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长青街道办事处所属的8个科室，22个二级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3.24 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 33.76 万元，下降 71.83 %。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2017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24 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 2.76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2017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4 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 2.76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公务用车日常维修及车辆保险缴费。

3.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 31 万元，主要原因：缩减三公经费。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 0 万元，

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长青街道办事处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8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1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45.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18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005.05 万元。包括：货物类 468.05 万元，工程类 400 万元，服务类 137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部门共有车辆 9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3 辆。

八、专业性较强的名称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护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

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